

陸海軍大元帥 鑒定

馬學彙編

三

軍學編輯局編刊

馬學彙編總目錄

第一編 外貌

第二編 構造

第三編 疾病

第四編 衛生

第五編 蹄鐵

第六編 牧養

第七編 馬政

第八編 馬具

第九編 使役

馬學彙編第三編目錄

總則

第一章

第一節 傳染病

第一款 炭疽

第二款 鼻疽及皮疽

第三款 假性皮疽

第四款 胸疫

第五款 腺疫

第六款 傳染性膿泡皮炎

第七款 疥癬

第八款 傳染性貧血

第九款 狂犬病

第十款 疆直病（破傷風）

第二節 神經系病

第一款 熱射病 附日射病

第三節 呼吸器病

第一款 鼻加答兒

第二款 實性肺充血

第三款 息癆 附喘鳴症

第四節 消化器病

第一款 胃腸加答兒

第二款 疝痛

第五節 眼病

第一款 間歇性眼炎（月盲潮眼）

第二款 白內障黑內障綠內障

第三款 盲馬之檢定方法

第六節 皮膚病

第一款 繫鞍

第二款 禿性匍行疹

第七節 運動器病

第一款 跛跂之檢定方法

第二款 骨軟症

第三款 腱炎

第四款 骨瘤

第五款 軟腫

第六款 扭振 附脫臼

第八節 蹄病

第一款 蹄葉炎(蹄充血)

第二款 挫跖

第三款 蹄叉腐爛

第九節 外傷

第一款 創傷

第二款 鞍傷及輓具傷

第三款 帶傷

第四款 冠膝

第五款 蹴傷

第六款 咬傷

第七款 蹄冠躡傷

第八款 飛端腫

第九款 繩索傷

第二章 看護

第一節 病馬普通看護法

第二節 用藥法

第三節 吸入法 熏鼻法

第四節 灌腸法

第五節 冷激法

第六節 按摩法

馬學彙編

第三編 疾病

總則

第一。疾病學。討究一切疾病之原因症候經過療法等之學也。馬學中之疾病編。則討究馬病之原因症候經過療法等者也。

第二。馬所發諸多疾病。以類別之。共十五種。傳染病。體質病。神經系病。呼吸器病。消化器病。循環器病。泌尿器病。生殖器病。眼病。耳病。皮膚病。運動器病。蹄病。外傷。腫瘍等是也。本書就其主要疾病。粗述一切性狀。並各種攝養法。救急法。兼及看護法。雖未能精詳賅備。而其綱要。略具於是矣。

第一章 疾病

第三。疾病云者。謂反乎健康之變異狀態也。此其疾病之現象曰症候。

所以致疾之由曰原因。亦曰病因

凡生活體遇諸原因。常變化昇降。其機能隨宜應付。以維持其健康。此之謂自然良能。譬如眼中有塵埃侵入。立即增泌淚液。驅使隨淚流出。又如氣管有異物侵入。立發咳嗽吐而出之是也。設此自然良能。不能與諸原因抵抗。疾病乃緣以發生。是故治療之最要者。首在探究原因。而設法排除之。輔助其自然良能。使變異之生活現象。復其故常而已。

第一節 傳染病

第四。傳染病云者。謂凡緣細菌或他種寄生物。從病馬傳播於他馬他畜或人體之危險疾病也。一經有此疾病發生。其病毒長留廐內。不易撲滅淨盡。有年年重發之虞。至其感染傳播。凡與病馬接觸。自不待言。即繫病馬之廐。所用之器具。傳染病所在地之飼料飲水。病馬之寢藁排泄物。

蚊蠅及人（被服靴鞋）等皆足爲之媒介。故不幸而有傳染病發生。首當竭力防其傳播。蓋尤急於治療病馬。是宜注意上述諸點。按照軍馬管理規則第十章施行嚴格之隔離消毒法諸事。以清潔爲旨。以圖病毒之撲滅。其健康馬之飼養管理。並須格外注意。保全其健康俾增進體內官器之抵抗力。

傳染病之感染。以由於飼料。或行軍之際。感染發生者居多。故須注意飼料出產之處。行軍時並須探究繫馬場。及取水供馬飲用之河川附近或上流。傳染病之有無。

馬之傳染病。種類甚多。其最危險而頻發者。爲炭疽。鼻疽。皮疽。假性皮疽。胸疫。腺疫。傳染性膿泡皮炎。疥癬。傳染性貧血。狂犬病。彊直病等。

第一款 炭疽

第五。此病爲由一種細菌。名曰炭疽菌。所發之急性傳染病。能傳染於他獸及人。此病無論寒帶熱帶。不拘何時何地。均能發生。在日本埼玉。大分。福岡。熊本。宮崎。鹿兒島。沖繩。羣馬。茨城。千葉。鳥取。滋賀。和歌山。兵庫諸縣。屢經發現。

症候以驟然發病爲特異。得此病後。必極沈鬱。眼光癡鈍。多流淚。發戰慄。體溫上昇。(二十九度五分至四十一度五分)。脈搏按之幾不能有所感覺。結膜呈藍赤色。意識欠明。療行步不穩實。或一見絕類。疝痛症狀。下夾混血液之糞汁。間有嘔吐者。又有胸腹下面。前肢與後肢內面。陰囊等腫脹者。

經過隨病勢而異。顧最急之症。約歷六時至十二時。卽斃。往往有隔夜尙健全。而翌朝忽倒斃者。亦有互歷二三日者。顧治癒者終極鮮也。

急救法。此病傳染力極強極烈。一經發生。病毒甚難撲滅。故以按照軍馬管理規則。講求嚴格之隔離消毒等豫防遏制方法爲最緊要。

第二款 鼻疽及皮疽

第六。鼻疽及皮疽。由細菌中一種皮鼻疽菌。在鼻腔粘膜。皮膚。或肺臟等。發生細小結節或潰爛者也。此病爲最危險之傳染病。其經過多屬慢性。發於皮膚者謂之皮疽。發於鼻腔者謂之鼻疽。直接間接由呼吸器及皮膚之損傷處感染。

此病能傳染於他獸（除牛）與人。中國頗多。朝鮮亦有之。日本發此病者。尙絕少也。

急救法。此病自然痊癒者絕少。舍按照軍馬辦理規則勵行合理之豫防遏制法。要無他術耳。

第三款 假性皮疽

第七。假性皮疽。日本俗稱馬瘡。亦稱疫目。又稱馬泡瘡。亦馬之傳染病。皮膚先生豆大以至榛實大之球腫。(小結節)次於近傍形成連珠狀或索狀之腫瘍。終乃於皮膚面開口。多由胸腹壁發生。互及四肢。其簇生者恰似亂生菌蕈之皮膚。其初期全身無症候。以故輒易忽而不察。迨病勢既進。蔓延及於鼻腔及肺。卽不免一死。若限於皮膚之一小部分者。尙得用手術治癒。在日本東北地方。此病最多。

攝養法。此病多由土地感染病毒。故染毒之土壤廐舍及廐舍器物等。清潔消毒。最爲必要。而皮膚及蹄之管理。尤爲豫防法之大要點。凡馬具之觸接部及四肢之下方。均須頻以石鹼。石炭酸水。昇汞水等洗滌之。

第四款 胸疫

或稱
胸瘟

第八。此病亦爲馬固有之傳染病。五歲至十歲之馬患此者爲多。年老者患此甚稀。故補充新馬。最易染此病。往往流行極盛。

症候概以高度之發熱爲始。（達四十度至四十一度）患此者必減失食欲。現全身違和之徵。呼吸迫促。咳嗽頻數。不好伏臥。流褐色鼻汁。有發種種之合併症。而因以致命者。亦有逐漸痊癒者。

急救法。此病經過中。若非常之高熱歷久不退。又脉搏纖細促速。而有心力衰弱之患。可投以葡萄酒或清酒（每次以五合爲度）必能見效。並宜將的列並油及樟腦精（的列並油一。樟腦精一〇。混合於一器中）塗擦四肢。此可用藁蘸而擦之。

攝養法。注意飼養管理。以攝衛爲主。

第五款

腺疫

或稱
腺瘟

第九。此病亦馬固有之傳染病。幼駒患此者多。老馬則絕少。病毒由呼吸器粘膜侵入。凡觸冒冷溼。飼養管理驟然變異。拴繫過久。勞動過度。天候變異等。均能引發此病。

症候初期由鼻孔流出水狀液。或灰白色至黃綠色之膿狀液。體溫上昇。(二十九度至四十一度)食慾減損。精神稍覺癡鈍。顎凹淋巴腺大腫脹。終必化膿潰破。病勢劇者。侵及喉頭及氣管粘膜。咳嗽頻發。呼吸及嚥下皆甚困難。或且釀成肺患。因以致命。

攝養法。病之初期。苟看護不忽怠。則致命者甚稀。是故馬犯此病。宜令入清燥溫暖之馬房。休息靜養。溫包其體。防禦惡風。多數寢藥。給與易化飼料。如生草。麩粥。胡蘿蔔等。並將諸器具拭洗潔淨。每日施行蒸汽吸入法兩三次。

第六款 傳染性膿泡皮炎

第一〇。此病一名坎拿大馬痘。係由傳染性瘰癧菌而發之特別皮膚病。頗富於傳染力。馬具及刷理具等。類足助其傳播。

症候輕者。包皮。陰囊。帶徑。肩。內股。及他處皮膚面。發生一種帽針頭大。乃至五文銅圓大之水泡。外被帶黃白色之痂皮。無痒覺。略感微痛。患此者多仍神思愉懌。食慾並不減損。但症之重者。化膿甚深。終必致命。

攝養法。輕症殆無須治療。但勿令患部受摩擦與刺激。且病未全愈。不可使役。又當爲豫防計。隔離病馬。並將鞍腹帶馬具等。完全施行消毒方法。

第七款 疥癬

第一一。此病乃係由疥癬蟲寄生而發之傳染性皮膚病。患此者頸四